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AIDO GROUP LIMITED

###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4)

###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2	<b>213,752</b>	193,499
直接成本		<b>(193,793)</b>	(171,192)
毛利		<b>19,959</b>	22,307
其他收入	3	<b>2,413</b>	4,364
銷售及分銷成本		<b>(10,268)</b>	(6,181)
行政費用		<b>(31,290)</b>	(31,423)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b>(793)</b>	38,950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5	–	(5,118)
分佔一家合資企業虧損		<b>(2,828)</b>	(329)
財務費用	6	<b>(1,044)</b>	(3,468)
除稅前（虧損）溢利		<b>(23,851)</b>	19,102
稅項開支	7	–	–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產生（虧損）溢利		<b>(23,851)</b>	19,102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虧損	8	—	(60,996)
本年度虧損	9	(23,851)	(41,89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82	(1,079)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23,669)	(42,9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3,851)	19,102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60,37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23,851)	(41,268)
非控股權益應佔本年度虧損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626)
		(23,851)	(41,894)
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3,669)	(42,347)
非控股權益		—	(626)
		(23,669)	(42,973)
<b>每股（虧損）盈利—基本</b>	11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0.98港仙)	(1.71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98港仙)	0.79港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888	9,661
商譽		8,581	8,513
於一家合資企業權益		8,181	3,449
可供出售投資		38,502	38,502
已付租賃按金		21,780	18,813
抵押銀行存款		90,000	78,718
		<u>176,932</u>	<u>157,65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36	2,55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12	51,809	43,490
應收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5,949	2,000
持作買賣投資		834	949
銀行結存及現金		149,151	143,980
		<u>209,379</u>	<u>192,977</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0,674	15,580
應付一家被投資公司款項		23,795	8,000
應付一家合資企業款項		1,270	-
融資租賃承擔		578	347
承兌票據		4,762	4,762
		<u>51,079</u>	<u>28,689</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58,300</u>	<u>164,28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35,232</u>	<u>321,944</u>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4,323	24,323
股份溢價及儲備		250,474	274,143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4,797	298,466
非控股權益		14,923	14,923
		<hr/>	<hr/>
		289,720	313,389
		<hr/>	<hr/>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1,081	—
承兌票據		4,431	8,555
債券		40,000	—
		<hr/>	<hr/>
		45,512	8,555
		<hr/>	<hr/>
		335,232	321,944
		<hr/>	<hr/>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於本年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新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之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訂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訂	衍生工具的變更及對沖會計的延續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1 號	徵稅

於本年度應用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目前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披露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例外情況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之修訂	收購合資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	披露主動性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8 號之修訂	澄清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法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41 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	確定福利計劃：員工供款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sup>4</sup>

<sup>1</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少數情況除外

<sup>4</sup>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十月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包括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及終止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規定，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即按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及具有純粹用以支付本金及償還本金利息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實體可能不可撤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之其後公平值變動，並只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計量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規定，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之款項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報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一般對沖的新會計處理規定保留三類對沖會計機制。然而，已為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交易類型引入更大的靈活性，特別是擴闊符合對沖工具的工具類型及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非金融項目的

風險組成部分的類型。此外，效益性測試已經徹底修改及以「經濟關係」原則取代。對沖效益性亦不需再作追溯評估。當中亦引入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的強化披露規定。

本公司董事會將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影響。目前而言，於本集團進行詳盡審查之前提供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影響之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本公司董事正評估餘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之潛在影響，現階段則尚未確定應用該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著重於所提供服務之類別。並無任何經主要營運決策人確定之經營分部於總結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合併計算。

特別是，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經營分部劃分之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1. 於香港經營之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2.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之貿易及相關服務（「貿易及相關服務」）

於二零一三年，已終止中國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服務之經營分部。於下文報告的分部資料並不包括該等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金額，詳情載於附註8。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冷凍倉庫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貿易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b>198,583</b>	<b>15,169</b>	<b>213,752</b>
分部溢利（虧損）	<b>3,187</b>	<b>(14,028)</b>	<b>(10,841)</b>
未分配收入			<b>2,409</b>
未分配開支			<b>(11,432)</b>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b>(115)</b>
分佔一家合資企業虧損			<b>(2,828)</b>
財務費用			<b>(1,044)</b>
除稅前虧損			<b>(23,851)</b>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冷凍倉庫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貿易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189,767	3,732	193,499
分部溢利（虧損）	3,438	(3,202)	236
未分配收入			4,367
未分配開支			(15,488)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81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			39,956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之調整			(1,135)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5,118)
分佔一家合資企業虧損			(329)
財務費用			(3,468)
除稅前溢利			19,102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來自各分部之溢利（虧損），並無分配利息收入、雜項收入、中央行政費用（包括部分核數師酬金及董事酬金）、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調整、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分佔一家合資企業虧損及財務費用。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即執行董事）呈報之計算方法。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資產</b>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81,370	74,419
貿易及相關服務	11,000	7,043
分部資產總額	92,370	81,462
未分配資產	293,941	269,171
綜合資產	386,311	350,633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負債</b>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b>16,538</b>	13,698
貿易及相關服務	<b>4,416</b>	734
	<hr/>	<hr/>
分部負債總額	<b>20,954</b>	14,432
未分配負債	<b>75,637</b>	22,812
	<hr/>	<hr/>
綜合負債	<b>96,591</b>	37,244
	<hr/>	<hr/>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分配各分部間資源而言：

- 除可供出售投資、於一家合資企業權益、應收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持作買賣投資、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若干其他應收款項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商譽分配至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及
- 除應付一家被投資公司款項、應付一家合資企業款項、承兌票據、債券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分部資料

##### 二零一四年

	冷凍倉庫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貿易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 資產計量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b>6,665</b>	<b>687</b>	<b>7,352</b>	<b>84</b>	<b>7,436</b>
折舊	<b>3,860</b>	<b>238</b>	<b>4,098</b>	<b>69</b>	<b>4,167</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收益	<b>640</b>	<b>-</b>	<b>640</b>	<b>(4)</b>	<b>636</b>
	<hr/>	<hr/>	<hr/>	<hr/>	<hr/>



## 二零一三年

	冷凍倉庫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貿易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 資產計量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150	194	1,344	8	1,352
折舊	4,674	17	4,691	101	4,7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收益	45	—	45	3	48

附註：添置非流動資產指（不包括與已終止經營業務相關之項目）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及已付租賃按金。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但並無計入分部溢利（虧損）或分部資產計量之金額：

	未分配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於一家合資企業權益	8,181	3,449
分佔一家合資企業虧損	(2,828)	(329)
利息收入	1,510	4,191
利息開支	(1,044)	(3,468)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115)	81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	-	39,956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5,118)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之調整	-	(1,135)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在香港及中國經營。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產地區位置資料（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於一家合資企業權益及抵押銀行存款）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香港	39,667	36,802
中國	582	185
	<b>40,249</b>	<b>36,987</b>

##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以下為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按主要產品及服務劃分之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貿易及相關服務	15,168	3,732
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	197,074	185,904
冰塊製造及買賣	1,510	3,863
	<b>213,752</b>	<b>193,499</b>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年度從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向本集團收入總額貢獻超過 10%之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客戶甲	30,756	29,458

### 3.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銀行利息收入	1,510	1,254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估算利息收入	-	2,937
雜項收入	903	173
	<b>2,413</b>	<b>4,364</b>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36	4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	50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115)	31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	-	39,956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之調整	-	(1,135)
應收賬款撥備	(1,314)	-
	<b>(793)</b>	<b>38,950</b>

## 5.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四日，間接擁有之投資公司，其持有澳門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及其主要股東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且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訂立資產購買協議，以出售酒店度假村綜合項目之有關物業及其主要股東的若干附屬公司之其他資產，現金代價為 3,250,000,000 港元。根據資產購買協議，出售事項之第一筆付款 2,600,000,000 港元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收訖，而第二筆付款 650,000,000 港元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收訖。

經計及相關投資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包括由上述出售產生的現金流量）後，本集團重新評估可供出售投資之可收回金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減值虧損。由於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故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 5,118,000 港元。

## 6. 財務費用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融資租賃承擔之利息	33	36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之估算利息開支	-	2,269
承兌票據之估算利息開支	876	1,163
債券之利息	135	-
	<b>1,044</b>	<b>3,468</b>

## 7. 稅項開支

兩個年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6.5% 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 25% 之適用稅率計算。

由於組成本集團之個別公司錄得虧損或擁有抵銷應課稅收益之稅項虧損，故毋須作出香港利得稅及企業所得稅撥備。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所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b>(23,851)</b>	19,102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b>(3,935)</b>	3,152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b>727</b>	2,41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b>(262)</b>	(7,306)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b>4,640</b>	2,241
動用以往未確認稅項之虧損	<b>(203)</b>	(644)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b>158</b>	316
在其他司法管轄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影響	<b>(1,125)</b>	(173)
本年度稅項開支	-	-

##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出售協議，以出售從事本集團全部卡拉 OK 專門店及相關服務業務之若干附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該等附屬公司包括 Belva Investments Limited、Hosanna Investments Limited、豐泓有限公司以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出售集團」），代價總額為 50,000,000 港元，其中 10,000,000 港元由本集團注入出售集團，而另外 10,000,000 港元根據出售協議已從代價總額中扣除。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一日完成，同日出售集團之控制權轉至收購人。

下載列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及現金流量分析：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入	29,613
直接成本	(48,593)
毛損	(18,980)
其他收入	178
銷售及分銷成本	(5,508)
行政費用	(9,10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31,448)
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64,864)
出售卡拉OK專門店及相關業務之收益	3,868
本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60,996)

應佔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0,370)
非控股權益	(626)
	<u>(60,996)</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5,609
核數師酬金	—
僱員福利開支	2,483
	<u>8,092</u>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96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34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6,201
	<u>(2,422)</u>
現金流出淨額	<u>(422)</u>

## 9. 本年度虧損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160	1,40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167	4,79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9)	213
就租賃物業之最低經營租約租金	87,235	76,861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61,107	52,170
	<u>153,630</u>	<u>135,436</u>

## 10. 股息

本年度並無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而自報告期間結算日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11.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i>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之（虧損）溢利</i>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b>(23,851)</b>	(41,26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b>(23,851)</b>	19,102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60,370)
	<b>千股</b>	<b>千股</b>
<i>股份數目</i>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b>2,432,304</b>	2,408,633

二零一三年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發行新股份作出調整。

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每股虧損未受攤薄影響。

##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b>48,545</b>	38,342
減：呆賬撥備	<b>(1,315)</b>	(1)
	<b>47,230</b>	38,341
訂金及預付款項	<b>4,497</b>	4,159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b>82</b>	990
	<b>51,809</b>	43,490

附註：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董事代表本集團收取之應收貿易賬款 220,000 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其各自之收入確認日期接近）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3,774	16,696
31至60日	12,559	11,125
61至90日	7,705	6,162
91至120日	2,796	4,358
超過120日	396	-
	<b>47,230</b>	<b>38,341</b>

除若干客戶獲給予 30 至 60 日信貸期外，本集團不會就提供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給予信貸期。並無就任何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收取利息。

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研究新客戶之信譽及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以界定每名客戶之信貸限額。授予客戶之信貸限額乃每年檢討一次。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包括賬面值為 23,526,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20,881,000 港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之應收賬款，由於其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故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6,981	4,524
應計員工成本	3,447	2,996
應付債券利息	135	-
其他應付款項	10,111	8,060
	<b>20,674</b>	<b>15,580</b>

以下為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102	2,597
31至60日	1,716	682
61至90日	78	127
91至120日	85	1,118
	<b>6,981</b>	<b>4,524</b>

債權人一般不會給予信貸期，且並無就應付貿易賬款徵收利息。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整體業績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總額約為 214,000,000 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約 193,000,000 港元增加約 10%。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之冷凍倉庫業務持續表現理想。然而，該良好表現被貿易業務錄得大幅虧損所抵銷。因此，整體業務之表現與二零一三年相若。

本集團業務營運之整體營業額與上一年度相若。本公司擁有人本年度應佔虧損淨額有所減少。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虧損減少約為 24,000,000 港元，而上一年度則約為 41,000,000 港元。管理層認為虧損減少主要歸因二零一三年出售虧損之中國 KTV 業務及於二零一三年同期計入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於被投資公司償還貸款前之調整。每股虧損為 0.98 港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冷凍倉庫及相關業務、於中國之貿易及相關業務以及提供貸款服務。

### 業務回顧

#### 冷凍倉庫及相關業務

##### 冷凍倉庫

本分部仍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儘管面對經營成本日益增加，本分部仍表現平穩。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財政年度提升租金，有助抵銷物業地租及差餉、工資、電費及維修費等成本大幅上升之影響。本集團透過審慎平衡地提升租金成功改善了其收入狀況。

管理層將繼續密切關注成本及質量控制，並擴闊市場客戶基礎。

##### 物流服務

本集團之物流服務業務表現疲弱，此乃由於加價應對經營成本之增加。由於本集團客戶通常與中國進行商品貿易，並使用香港作為貨物集散地，本集團加價導致部分客戶尋求其他方式向中國交付商品。然而，此項增值服務為保留本集團冷凍倉庫客戶提供了良好誘因。這些客戶佔物流服務分部整體客戶 80-90%。

##### 工業條冰（供建築用途）

本集團工業條冰業務之營業額下跌，此乃亦由於價格上漲導致客戶訂單減少。然而，這對本集團整體溢利之影響有限，原因是本分部僅佔營業額之小部分。

##### 於中國之貿易及相關業務

於去年三月，本集團開始於中國知名連鎖超市（包括沃爾瑪山姆會員商店、華潤萬佳（Ole）及永旺天河吉之島）分銷韓國乳製品。該等乳製品由韓國最大之綜合乳製品公司南陽乳業製品有限公司（NamYang Dairy Products Co., Ltd.）生產。大同之上海附屬公司為其新鮮乳製品於大中華之獨家代理商。本集團亦開始分銷南陽品牌咖啡、賓格瑞（Binggrae）韓國香蕉味牛奶及來自澳洲之 a2 牛奶。



貿易業務仍處於其初期階段並錄得虧損。然而，管理層仍對其前景持樂觀態度，並審慎嘗試分銷新產品。

本集團與一家中國合作夥伴公司組成合資企業以提供相關物流服務，為本集團抓緊擴大其現有的物流業務至中國內地之契機。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 3,5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3,500,000 港元）之銀行融資以 3,5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3,500,000 港元）之銀行存款作抵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之金額約為 3,5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約 3,500,000 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約 87,0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約 75,000,000 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一家銀行，該銀行就相等於租賃協議項下本集團 12 個月應付租金之款項向兩名業主作出銀行擔保。

###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 149,0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約 144,000,000 港元）。有關結餘輕微增加主要是由於發行債券之所得款項、一家被投資公司給予之墊款、抵押銀行存款增加、承兌票據之償還、合資企業注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所致。資產負債比率按非流動借貸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 16.56%（二零一三年：約 2.87%）。有關增幅主要由於發行債券所致。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列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擔之匯率風險低微。當更多貿易業務於中國營運時，本集團或須承擔相對較高之匯率風險。因本集團之貿易業務牽涉多種匯率，董事將定期檢討本集團所面臨的匯率風險。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現金及非權益融資撥付資本開支。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本集團宣佈於配售期內配售本金總額最多達 500,000,000 港元之債券。發行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之公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配人已認購及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為 40,000,000 港元之債券。

### 股本結構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 24,323,040 港元，分為 2,432,304,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之全職僱員總數分別約為 250 名及 25 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259 名香港僱員及 15 名中國僱員）。本集團每年檢討酬金，而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會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包括發放酌情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員工住宿、午膳/午餐津貼及專業指導／培訓津貼，以使員工受惠。

## 前景

展望二零一五年，本集團仍保持樂觀態度，尤其是對冷凍倉庫業務，該業務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去年貿易業務已進行重組，其分銷網絡得到進一步強化，而其管理層則積極尋求眾多產品及拓展新的供應商。該業務表現預期將很快得到改善。

與此同時，大同作出一項新舉措：於香港收購一家貸款公司，該公司業務包括為本集團冷凍倉庫存有貨品(以作為抵押品)的客戶提供短期墊款及其他貸款機會。這將有助於支持冷凍倉庫客戶在中國發展其業務，亦將有助於本集團維持客戶穩定性及吸納新客戶。

中國經濟增速放緩，預期本年度的增長率為 7%。儘管中國出口貿易在首兩個月仍然強勁，但其進口貿易卻大跌 20%，顯示國內需求疲軟。

這是否將會影響到本集團在中國的進口食品貿易仍有待觀察。但 Mckinsey & Company 的研究顯示，到二零二二年，中國超過 75%的城市消費者年收入將達到人民幣 60,000 元至 229,000 元，而中上階層將佔城市私人消費的 56%。這群生活講究的消費者願意付高價追求高品質享受。加上中國政府在其十二五規劃中列出具體目標支持第三方物流(3PL)，本集團有理由對該分部業務抱持樂觀態度。

##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本集團對其冷凍倉庫業務抱持樂觀態度，原因是香港超過 95%的食品供應須進口，且香港大量進口是為轉出口，意味著將會一直持續需要冷藏服務。

二零一四年，訪港遊客增長 12%，而二零一三年為 11.7%。然而，來自中國內地的遊客則在二零一四年錄得 16%的強勁增長。

二零一四年餐館業的收入總值暫時估計為 1,004 億港元，較二零一三年全年總值增長 3.5%。在所有各類餐廳中，快餐店在總收入中取得類似增長，表現頗為優異。

由於本集團客戶主要是冷凍食品出口商、本地快餐連鎖店及小型餐館，本地居民喜愛出外用餐的文化加上遊客數量持續增長，將繼續推升對冷凍食品的需求，因而需要本集團提供服務。

中國內地需求亦一直推動物流業務發展。根據香港貿易發展局提供的數據，中國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期間的包裝食品銷售的年平均增長率為 12.3%，在二零一三年銷售額超過人民幣 12,600 億元。中國市場對外國食品的需求亦推動本集團的物流服務業務發展。

除需求因素外，根據貿易及集裝箱貨運新聞門戶網站 [joc.com](http://joc.com) 的資料顯示，香港的倉庫存被估計有 300,000 至 400,000 平方米的存儲空間短缺，亦會為該業務帶來結構性優勢。可用倉儲空間短缺加上零售行業需求強勁，將確保本集團冷凍倉庫業務仍處於強勢地位。

## 未來挑戰

### 營運成本高企

儘管本集團對業務前景持樂觀態度，但本集團仍需面對不斷上升的成本壓力。倉庫用地不足意味著租金仍將上漲，而由於使用率已接近飽和，擴張困難重重。

此外，香港的失業率維持在 3.3% 的低位，而境內的薪金預期在二零一五年將上升 5%。

除此之外，中華電力已宣佈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總電費平均增加 3.1%。由於其需遵守新的排放規定，其亦預期二零一五年的燃料成本會增加 50%。

電力成本增加，將直接影響該分部的經營成本，因為冷凍倉庫及冰條生產均倚賴穩定的電力供應。單單對客戶增加租金，未必足以彌補整體經營成本。

### 食品市場價格及客戶習慣的變化

租賃本集團冷凍倉庫服務受世界各地的食品市場價格影響。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統計數據，自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度以來，冷凍新鮮雞肉、牛肉及鴨肉的平均價格呈上升趨勢。食品從內地及海外到達香港時，食品市場價格的變化可以很明顯，這將會影響本集團客戶訂購的決定。

### 工業條冰（供建築用途）

本集團為香港極少數工業條冰供應商之一。生產成本上升將令本集團在挽留該分部客戶方面承擔壓力。然而，由於工業條冰並非本集團重要的收入來源，而且香港的建築活動預期繼續有較光明的前景，包括：啟德發展區增加逾五千個住宅單位；大型基建項目，如連接將軍澳及建議中的啟德發展區 T2 主幹道長約 4.2 公里的雙線雙程公路；可能於青衣西南部興建 10 號貨櫃碼頭；岩洞發展的長遠政策，此等項目均代表本集團工業條冰業務的機遇。

### 中國之貿易及相關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開始投資於此項業務，專門從各國進口食品至中國市場。這對本集團而言仍為一次相對較新的嘗試，但本集團現已成為一家著名的韓國乳製品牌於大中華地區的獨家代理，並已確保產品進入中國重要的連鎖超市。由於本集團從香港業務已積累了豐富經驗和專業知識，本集團認為這不僅為進軍內地食品市場的契機，亦是擴大其物流核心業務的機遇。

### 貸款業務

管理層已採取新措施，例如上述收購一家貸款公司，並將繼續探索其他方案，在各個經營環節上尋求改善機會，以應對所有該等挑戰。

### 企業策略及長期經營模式

由二零零零年本集團重組其業務起的過去逾十年，本集團專注於維持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為其核心業務。

提升經營效率吸引冷凍倉庫及物流業務客戶為本集團的核心策略。這將繼續透過向客戶提供增值服務實現，包括貨物檢驗、清關及使用最創新的技術，以改善整體效益。引入貸款業務為本集團的另一新舉措，以利用本集團現有的冷凍倉庫客戶基礎及吸納新客戶。

長遠而言，本集團將更加重視開發內地廣闊市場。首先，本集團將集中於提升其食品貿易業務的表現，這將有助於本集團進入中國龐大而又富裕的中上階層市場。憑藉過往累積的經驗，管理層現在對於開發中國內地市場充滿信心。

透過提供頂級服務，本集團致力成為香港領先之倉庫及物流供應商。本集團感謝股東的支持，並將繼續努力為股東提供最大收益。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應用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項下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之原則，惟下文所述偏離情況除外。

馮華高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辭任主席後，本公司並無主席。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主席，故主席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在執行董事避席情況下舉行會議。

董事會目前無意填補主席一職，因有關本公司決策皆由執行董事集體決定，故董事會相信不填補主席空缺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董事會將持續審閱董事會當前架構及委任合適人選履行主席職能之需要。如有需要，本公司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及A.2.7條作出委任。

### 內部監控

本集團已採納一系列內部監控措施，包括加強高級管理層匯報渠道。作為慣常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其中部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會至少一星期會面一次，以檢視每個部門之財政及營運表現。

每個部門之高級管理層均須定期向執行董事知會有關部門業務之重要發展及執行由董事會所訂立的策略與政策之情況。

本集團已開始建立貿易及相關業務。就該新業務部門，本集團亦將採納一系列營運程序及內部監控政策以避免產生任何不足。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部監控審閱包括對其貿易及相關業務之會計系統及採購、銷售及存貨（「進銷存」）程序之審閱。

為改善新業務分部之會計系統，本集團已建立電算化會計系統，以強化對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之財務監制。

本集團亦專注於制訂優化進銷存工作流程之標準程序，其中包括指派進銷存程序各步驟之負責人員、規範主要進銷存文件之樣式、序列進銷存文件及管理庫存控制。

本集團將妥善跟進所有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實施並將持續監察有關程序。

作為良好企業管治之其中一部分，內部監控系統將繼續接受檢討、補充或更新，以使應付瞬息萬變之經營環境。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書面證券買賣政策，當中載有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證券買賣政策」）。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一直遵守證券買賣政策所載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志雄先生（主席）、馮少杰先生及謝遠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已討論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之事宜。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及有關附註，已經獲得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在此方面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工作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所指之受委聘進行之核證，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於香港交易所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告於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在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http://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刊載。

本公司之二零一四年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歐達威先生、蔡啟昇先生、何漢忠先生及鄧子文先生；非執行董事馮華高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少杰先生、梁志雄先生及謝遠明先生。

承董事會命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歐達威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